



中国通史
明代史
(上)

周学兵摇主编

目摇摇录

明.....	员
明朝的建立和社会经济的恢复与发展.....	员
摇明朝的建立.....	员
摇明初缓和阶级矛盾的措施.....	圆
摇社会生产力的提高.....	源
明代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加强.....	苑
摇明太祖的政治措施.....	苑
摇封藩与靖难	员圆
摇永乐改革及对北部边疆的经营	员圆
明中期的社会矛盾和张居正改革	员源
摇土地的兼并与集中	员源
摇宦官专权	员远
摇田赋徭役的加重和农民的反抗	苑
摇张居正的改革	愿
明代商品经济的发展和资本主义	圆
摇农业和手工业生产水平的提高	圆
摇社会公工的进一步扩大	圆
摇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	圆
摇手工业部门中出现的资本主义萌芽	愿
明朝各少数民族的发展及其与内地的联系	猿
摇蒙古族	猿
摇藏族	猿
摇维吾尔族	猿

瑶苗、瑶、彝、壮各族	獭源
瑶高山族	獭缘
瑶满族的兴起及其对东北地区的统一	獭远
明朝的对外关系	獭愿
瑶明朝与南洋各国的关系	獭愿
瑶东南沿海地区人民的抗倭斗争	獭怨
瑶万历时的援朝战争	獭源
瑶西方殖民主义者的东来	獭园
明末农民起义和明王朝 的灭亡	獭源
瑶明后期社会矛盾的激化	獭源
瑶统治阶级内部的党争	獭苑
瑶明末农民起义的兴起和发展	獭愿
瑶大顺政权的建立和明王朝的灭亡	獭缘
瑶明末农民起义的失败	獭园
明朝的文化和科学技术	獭猿
瑶哲学	獭猿
瑶文学	獭缘
瑶史学	獭怨
瑶地理学	獭远
瑶军事学	獭园
瑶文献学	獭园
瑶科学技术	獭猿
刘福通的红巾军	獭源
“小明王”亳州称帝	獭苑
“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	獭怨

北伐中原	苑
攻克大都	苑
明朝的卫所兵制	苑
刘伯温急流勇退	愿
胡惟庸之狱	怨
蓝玉之狱	怨
“靖难之役”	怨
明成祖迁都北京	怨
明成祖的治绩	苑
明成祖远征漠北	苑
郑和下“西洋”	苑
“仁宣之治”	苑
王振专权与“土木堡之变”	苑
于谦北京保卫战	苑
夺门之变	苑
“南宫复辟”	苑
明代分布全国的特务机关	苑
刘瑾专权	苑
改土归流	苑
白莲教起义	苑
瓦剌南侵	苑
弘治中兴	苑
朱宸濠之叛	苑
徐阶新幸严嵩败北	苑



明

中国历史上继元之后的统一王朝。元顺帝至正十一年（1351年），朱元璋推翻元朝统治，在应天（今南京）称帝，国号明。永乐元年（1403年），明成祖朱棣迁都北京。疆域最广时，东北抵日本海，鄂霍次克海、兀的河（今乌第河）流域，西北到新疆哈密，西南包有今西藏、云南，东南到海并及于海外诸岛。朱明王朝传十六代，历太祖、惠帝、成祖、仁宗、宣宗、英宗、景宗、宪宗、孝宗、武宗、世宗、穆宗、神宗、光宗、熹宗、思宗共十六帝，统治一百六十九年。崇祯初年，陕北爆发农民起义，不久发展成为全国规模的农民战争。崇祯十七年（1644年），李自成起义军攻入北京，明思宗朱由检自杀，明朝灭亡。明亡后，其残余力量曾在南方建立弘光等政权，史称南明。

明朝的建立和社会经济的恢复与发展

明朝的建立

元朝末年，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极端尖锐，最终导致以红巾军为主力的农民大起义。在各路义军之中，朱元璋所部军纪严明，兼有文士冯国用兄弟、李善长、陶安等运筹帷幄，武将徐达、常遇春、汤和等能征善战，终于脱颖而出，成为起义军主力。元至正十一年（1351年）朱元璋攻占集庆



(今南京)后，起义军大宋政权任命其为平章政事、左丞相，朱元璋遂广聘能士，采儒士朱升“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策略，发展生产，且耕且战，为军需奠定了雄厚基础。对外攻城略地，屡败陈友谅、张士诚，势力扩展至苏、浙、皖、赣。至正二十八年，朱元璋与陈友谅会战于鄱阳湖，友谅大败。次年正月，朱元璋称吴王。二十九年，他发布《平周檄》，虽仍沿用大宋龙凤年号，却已流露出称帝自立之意。次年二月，克平江，俘张士诚；又迫降方国珍，南征陈友定，南方割据势力基本廓清，遂派徐达、常遇春统兵二十五万北伐。三十一年正月，朱元璋在应天即皇帝位，建国号为明，是为明洪武元年（1368）。同年八月，明北伐军进入大都，元朝政权被推翻。此后，明军分兵略地，先后平定西北、四川、云南、东北等地，统一中国。

明初缓和阶级矛盾的措施

在元末农民战争的过程中，蒙古贵族，色目大商人、上层僧侣和一部分汉族大地主或逃散，或被农民军压服，土地占有关系因此发生一定的变化。在全国各地，特别是北方出现大量荒田，土地集中的趋向有所缓和。劳动人民的身份地位也略有变化，明朝释放了大量元朝的驱口，并禁止庶民之家蓄养奴婢。“佃见田主，不论齿序，并如少事长之礼。若在亲属，不拘主佃，则以亲属礼行之。”又规定地主以佃户代役，必须出米一石，以资助其费用。同时，在明律中取消元朝的地主毆死佃客杖一百七、征烧埋银五十两的法令。工匠的地位也有改善。明朝的匠户同元朝一样，虽世代向官府



服役，但已被分为轮班和住坐两种，他们除服役时间外，其余的时间可以自行趁作。

明统治者为缓和阶级矛盾，巩固自己的统治，还积极推行发展农业的政策。洪武年间，朱元璋多次下令鼓励农民复业归耕，开垦荒地。或额定授予荒地，或听其尽力垦种；或免租税三年，或免杂泛差役，或免予起科，或永不起科，所垦地土俱听为己业。在劳动人民的勤劳垦殖下，北方大量荒闲地土被开种出来。明朝政府又在各地，特别是在北京、淮西及沿边大兴屯田。屯田有民屯、军屯和商屯三种，民屯和军屯规模较大，商屯则较为罕见。为了使屯田制度顺利推行，政府还将大量耕牛发给屯种的军士和农民，并命宝源局制造农具分配给屯田之家。屯田保证了军粮的供应，到宣德之时，沿边军士的用度多倚屯田所出，很少征用民谷。

明朝政府也很注意棉花和桑、麻等的种植。建国前已有这方面的命令，洪武初年又颁布法令，规定凡农民有地缘亩至五十亩者，要栽桑、麻、木棉各半亩，否则要向政府缴纳绢、麻布或棉布各一匹，有地十亩以上的加倍。这一措施，使缴纳丝、绵、棉布的征调成为田赋中仅次于米粮的次目，为纺织手工业提供了更多的原料，有利于丝织业和棉织业的发展。

政府还大力组织农民兴修水利，朱元璋下令各州县的官吏，凡有关修水利的事都要立时呈报，并由朝廷派员监修。据洪武二十一年统计，前后不到两年，在全国范围内共开塘堰源万余，浚河源四百余处，修建陂、堤、岸共缘四千多处。洪武年间，陕西的洪渠堰、四川的都江堰和广西的灵渠都先后修复。永乐元年，十几万从浙江等地征集来的军夫和民夫在



户部尚书夏原吉的率领下，两年内完成了疏导吴淞江的水利工程，苏、松水患得到排解，农田因此得利。元末明初，会通河经常淤塞，漕运难以通达，运粮只靠海运。永乐元年，调发山东及南直隶的民工，在工部尚书宋礼率领下，沟通了会通河。此举加强了南北方之间的物资交流，并为迁都北京创造了条件。

洪武时，时政府在南京和其他省所属州县设立“预备仓”，规定府、州、县各置东西南北四仓，储粮备荒，多者万余石，少者缘田石，遇有水旱，则用以贷给贫民。永乐、宣德间又令各州县官吏随时注意修补。宣德元年（1426），周忱和况钟在苏州各县设济农仓，共积粮 100 万石修，建水利和赈贷农民之费都由此出，农民暂免于豪富之家的高利贷剥削，农业生产得以发展。此外，周忱和况钟还创立平米法，无论官民田，一概摊平加耗，粮轻者耗多，粮重者耗少，每税米一石，加耗约六七斗，宣德十年浙江加耗为七斗。这减轻了农民的负担，逃赋现象日少，济农仓也得以长期维持。

明初还推行了一些有利于工商业的措施。洪武、永乐时，商税一般为三十税一，农具以及军民嫁娶丧葬之物，舟车丝布之类都予免税。洪武元年，朱元璋下令裁撤税课司局，改由各府州县直接征税。明朝政府又放弃矿业专营，特别是铁矿的专营，许可人民开采，三十税二。

社会生产力的提高

明初通过大量垦荒，耕地数明显增加，据不完全统计，



洪武元年至 15 年，各地新垦田土共达 1500 余万顷，约合当时全国土地数额的一半。至 140 年，全国的田土，包括官田、民田、旧额、新垦田，已达 1500 万顷，远远超过宋元以来的垦田数。永乐、宣德时，屯田面积更加扩大，东自辽左，北抵宣大，西至甘肃，西南尽滇蜀，南极于交趾，中原则大河南北，到处兴屯。

粮食的总产量也在逐步提高，明朝政府税粮收入有所增长。洪武 15 年，全国收入麦、米、豆、谷 1500 万余石，至 140 年增加到 1500 万余石。洪武 140 年，卫所军屯的屯粮仅有 1500 余万石，到永乐元年，包括军民屯田在内的屯田子粒已达 1500 余万石。《明史·食货志》载：是时“宇内富庶，赋入盈羨，米粟自输京师数百万石外，府县仓廩蓄积甚丰，至红腐不可食”。这都反映出某些地区已有相当数量的粮食储备。

宋、元之时，棉花的种植多在湖广、江南一带，到明初，山东、河南、河北及北平郊区等地也开始大量植棉，洪武 140 年，彰德、开封、大名、东昌等地迁民上缴的棉花已高达 1500 多万斤，明朝政府给赐军队的冬衣、棉花有了较充足保证。有的农民冬日可穿棉袄，生活水平有所提高。桑枣果木的种植也很普遍，许多农民靠此谋生。永乐时，布帛、绢丝、绵花绒和课钞已成为明朝赋税的重要部分，据永乐 15 年统计，这年共征收布帛 1500 匹，丝绵 1500 斤，棉花绒 1500 斤，课钞 1500 锭，表明农村家庭的副业已日益恢复，经济作物的种植比以前增多。

明初的官营手工业，如采铁、铸铜、造船、制瓷、织染、军器火药的制作，以及特种手工艺和土木建筑等，在质



量上已超过了前代的水平。南京的龙江船厂，北京的宝源局、军器局、铸钟厂，遵化铁冶，苏州的织染局，饶州的御窑厂都拥有大量工匠，分工细致。洪武时，官办铁冶每年的定额已达 ~~员亿~~ 员亿 员亿 员亿 万余斤，年铸钱币最高达 ~~员亿~~ 员亿 员亿 员亿 万余文。宣德时，饶州制造的瓷器一次达 ~~源藏~~ 源藏 缘四件，其他绫罗纱绸、彩缎、雕漆等消费品的制造更多。

由于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商业活动也更加频繁。永乐时，运河沿岸的淮安、济宁、临清、德州、直沽等地，四方百货，倍于往时，北京不仅成为工商业的大城市，各地的商品纷纷运来，作坊、店铺林立。宣德时，明朝政府在全国 ~~猿~~ 个城市增收商税，这些城市的工商业也日趋繁荣。

明初社会生产力虽比以前有所发展，但封建的生产关系依然存在。皇帝、王公和一般地主继续占有广大的土地。亲王、勋贵之家不仅有赐田和赐佃，而且凭借权势扩展自己的土地，明成祖朱棣曾在北京的黄垆建立起明朝的第一座皇庄。

官吏赐田的现象极少，但洪武 ~~员~~ 员年朱元璋发布优免之令，规定百司官员之家，有田土者输租税外，悉免其徭役。这一优免的命令后来被继承下来，有些官僚不仅免杂泛差役，连税粮也一概蠲免，从而把繁重的赋役直接或间接地摊派于贫苦农民。

全国各地的粮长和富民，也很受朱元璋重视。洪武 ~~源~~ 源年，明朝政府以江南各地田产多的人户为粮长，催督的输纳赋税。粮长多是农村中的大地主。他们勾结官府，欺压农民，以自己的财富转变为官绅之家。富民不一定做粮长，但他们也是明朝政府依靠的对象。~~员~~ 员年，命直隶应天诸府州



县选送富民子弟赴京补吏，与选者达员^原人。贵族、功臣、官僚、粮长、富民等大地主集团，加上更广泛的中、小地主，构成了明朝政权的统治基础。

明初沿袭宋元制度，田赋分夏秋两季缴纳，主要征收米、麦、绢、布、银钞。米麦为本色，丝绢、棉布、银钞为折色。史载太祖定天下官民田赋，官田亩税五升三合五勺，民田减二升，重租田八升五合五勺，没官田一斗二升，但各地征收的实额并不一致，更有等则差别。明代田赋徭役主要按照里甲，随丁田起征。因豪强地主例不纳粮，粮无增耗，免役者亦不少，农民则昼夜奔劳于耕作、纺纱织布。赋役的盘剥，使农民生活日益困苦，农民与地主的对抗仍然存在，各地不断爆发不同形式的反抗斗争，如永乐十八年的山东唐赛儿起义。

明初，身隶匠籍的工匠大部分要住坐或轮班到南京、北京或存留各府造作。强制劳动，导致“失班”、“脱籍”现象日益严重。这表明手工业工人也没有停止为解除封建束缚而进行的斗争。

明代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加强

明太祖的政治措施

明太祖朱元璋采取各种措施，加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统治，巩固以朱家皇室为首的地主阶级政权。

中央机构的设置最初沿袭元朝制度，洪武^员袁年胡惟庸



案发后，废丞相不设，使吏、户、礼、兵、刑、工六部直隶于皇帝，并令后代不得再置丞相。明初设大都督节制中外诸军事，但因其权太重，也于同年废除，改由前、后、左、中、右五军都督府分掌全国各卫所，并使其与兵部分权。兵部有出兵之令而无统兵之权，五军都督府有统兵之权而无出兵之令，军权自此也被分割。洪武元年^①到元年^②，明太祖又设立都察院和大理寺两个机构，与刑部合称为“三法司”。刑部受天下刑名，都察院纠察百官，大理寺司驳正，最后由皇帝裁决。洪武九年，明朝政府即在中央设置通政使司，接纳天下臣民的章奏。这样，就使政、军、法三权集中于皇帝一身。

地方官制最初也沿袭元代制度，置行中书省或中书分省，有平章政事、参知政事等官，平章政事总揽一行省中的兵、刑、钱、谷等事，职权甚重，中央极难驾驭。洪武九年，明朝政府改行中书省为承宣布政使司，与提刑按察使司和都指挥使司合称三司，布政使掌民政和财政，提刑按察使掌刑，都指挥使掌兵，分三衙门互不统属，分别隶属于朝廷各部院。边方各地则置行都指挥使司或由宣慰使司、宣抚使司统管。无论内地或边方，都须分别听命于朝廷。

明太祖为了加强监察机构的职能，改御史台为都察院，设都御史、副都御史、佥都御史等官，下属十二道或十三道监察御史。都御史、副都御史与尚书、侍郎永乐后多挂衔出使，为地方的巡抚或总督，事毕撤除。监察御史虽为七品小官，但可访风问俗，提调复审冤案，罢黜官吏，一般事皆可自决，大事可直奏皇帝，为天子耳目为臣。这种制度，起到了加强朝廷控制地方的作用。



明朝政府设置了比唐、宋更为完备的科举和学校制度，以培养封建政权的候补官僚。学校分为府州县学和国子学两种，国子学后改名国子监，在府州县学读书的学生称生员，在国子学读书的学生称监生，监生大多数是地主官僚的子弟，其中还有一部分是土司的子弟。府州县学生员可贡入国子学读书，也可以通过考举人、进士得官。国子学结业后则可直接做官，或经科举做官。洪武时，很多监生经短期学习，即调往各地“历事”，任教、清军、整顿赋役、兴修水利多用监生，有的骤被超擢为布政使、按察使等官吏。科举始设于洪武猿年，远年即废。愿年再开科举，愿年一次取录多至愿园人，其考试时间、课目、程序皆为明清张本。荐举有聪明正直、贤良方正、孝悌力田、儒士、孝廉、秀才、人才、耆民等目，而吏部奏荐举当任官者，多至猿愿园余人，少者亦达愿愿园余人。永乐后，学校和荐举并存，但科举最为通行，仕途日狭。

为了加强封建国家的武装力量，明太祖仿唐府兵制，参以元法，颁行卫所制度。卫所遍布全国各地，大抵缘愿园人为一卫，愿园为愿园户所，愿园人为愿园户所，共有军队约愿园—猿园万。军队的来源有从征、归附、谪发、垛集，主要是靠垛集，即征兵。军士别立户籍，叫做军户。军户出征军，但防守或屯种也由其出余丁供给。遇国家有事，兵部派遣都督充总兵官统领，事罢撤除。这样，兵部、都督府、总兵官都不能独专兵权。

明太祖提倡法制，刑用重典。他和他的臣属用了二三十年的时间来制定《大明律》。该律在佃农、雇工、奴婢对田主的人身依附关系方面虽比以前略有松弛，但更重要的是明



朝政府为维护地主阶级国家的统治，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把地主阶级的特权在法律上重新巩固下来。明律简于唐律，严于宋律。所规定的擅专铨法、纠集朋党者斩等律令均为首创。明太祖在明律外，又颁布《大诰》、《大诰续编》、《大诰三编》和《大诰武臣》，记载了很多有关打击豪强、惩治贪污以及防止人民流亡的事例和法令。凡大诰三编所列，凌迟、枭首、族诛成千上百，斩杀不下万数。

洪武十五年，设专门从事特务工作的锦衣卫，其下有镇抚司，设有法庭、监狱和各种残酷的刑具。锦衣卫由皇帝直接派人率领，职能是侍卫皇帝，司仪仗，特别是专门镇压京师地区劳动人民的秘密结社组织和反抗活动，同时也侦察、逮捕那些企图反叛皇帝的勋臣和官僚。镇抚司的法庭、监狱叫“诏狱”，俗称“天牢”，仿自前代，刑罚最为凶残。明朝酷政之一的廷杖，在洪武时已开其先。

专制主义中央集权政治的加强还表现在对人民和土地的严格控制上，洪武元年，明朝政府在洪武猿年制定的户帖的基础上，经过长期的户籍调查，在各地编制了赋役黄册。元年准奏攒造赋役黄册格式。黄册以户为主，详细登录各户人丁、事产及其变动的情况，每隔 员年要重新编造一次。洪武 圆年，明朝政府又经过普遍丈量土地，在各州县编制了鱼鳞图册，以土地为主详细记载了每乡每里每户土地类别、亩数和方圆四至，有的鱼鳞册在地主土地项下还附有佃户的姓名。明朝统治者通过黄册和鱼鳞图册来掌握和控制户籍和土田，进行赋税和徭役的剥削。

明朝政府还设立了里甲制和关津制。里甲是与黄册同时规定的，是一种役法，按丁粮多少分为上、中、下三等户，



以 100 户为 1 里，推举有钱有势的 10 家地主轮流担任里长，其余百户分为 10 甲，每甲 10 户。各设甲首一人，里长和甲首各 10 年轮充一次。每里设老人一名，司教化，劝农桑，平诉讼，止流亡。里甲内要互相知保，不得隐藏人口，亦不得任意流徙，否则四邻都要连坐。关津制系里甲的补充，是在全国冲要去处，分设巡检司盘查行人。明律规定，出行百里外，没有州县卫发给的路引（通行证）者，民以逃民论，军以逃军论。里甲和关津把农民牢固地管束起来，强制他们屈从于地主和封建国家的统治。

明太祖在加强专制集权政治过程中，对某些地区的豪强地主进行了打击，他曾经籍没苏州、嘉兴、松江、湖州等地豪族富民的土地，并把全国各地近两万户的富民强行迁徙到临濠和南京，避免他们为害地方，也为借其力量，充实和繁荣京师。为制止严重的贪污行为，明太祖对贪官污吏实行苛刑峻法。在洪武 15 年的空印案和 15 年的郭桓案中，数百名官吏被处死刑，下狱达数万人，追赃达数万石。对加强中央集权的统治和肃清吏治方面有积极作用。明太祖还两次兴起大狱，打击功臣和官吏、富豪，15 年丞相胡惟庸案，牵连被杀者达 3 万人，公侯伯坐死者 40 余人；15 年蓝玉案，被杀者亦有 3 万余人，公侯伯坐死者 15 人。两案初为解决统治阶级内部相权与君权的矛盾而兴，后发展为明皇室与功臣之间的矛盾斗争。“胡蓝之狱”其实是朱元璋为加强中央集权、提高皇权而使用的手段，但杀戮太过，株连甚众，对明朝政权的巩固带来了严重的后果。



封藩与靖难

明太祖在加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政治的同时，还把他的四个儿子和一个从孙分封为王，一部分授以兵权，如秦王木爽、燕王棣、晋王枫、宁王权，命他们驻守北方，节制沿边兵马，防御蒙古，号塞王；另一部分则驻于内地各省，如周王橚、齐王 鲁王檀等，监督地方官吏。在诸王中，以北方诸王势力最大。为避免权臣擅政，明太祖又规定，诸王有移文朝廷索取奸臣和举兵清君侧的“靖难”之权，但怕诸王权势日大，威胁中央集权的统治，又申明诸王“惟列爵而不临民，分藩而不锡土”。这种分封制度主观是为加强皇帝的统治，但在客观上也造成了诸王割据的局面。

洪武 猿年闰 缘月，明太祖死，皇孙朱允炆即位，是为建文帝。朱允炆及其大臣齐泰、黄子澄鉴于北方诸王势力太大，决定削藩。他们欲先废力量较小的藩王，再及于拥有重兵的燕王朱棣。建文元年（ 员猿），朱棣以入京诛奸臣为名，向南京进兵，明统治集团内部的斗争演变为武装冲突，此即靖难之役。经过四年的战争，燕王打败建文帝，夺取了政权，朱棣即皇帝位，是为明成祖，年号永乐。

永乐改革及对北部边疆的经营

朱棣在巩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政治方面进行了重大改革。主要有：①继续削藩。先后把被封在北方的诸王迁徙至南方，如徙谷王于长沙，徙宁王于南昌，削去辽王、代王的



护卫等。又处置齐王榑于京师（南京），不使离朝。有的藩王被废为庶人。从此分裂割据势力更加削弱，军政大权再度集中于皇帝手中。②进一步调整中央行政机构。设立内阁，内阁成员由皇帝选拔翰林院等衙门的小官担任，可参机务，作顾问，在皇帝的指挥下协理政事。③重用司礼等宦官，给宦官以出使专征、监军、分镇、刺官民隐事诸大权。又在北京成立东厂，由宦官统领。东厂与锦衣卫合称厂卫。厂卫的出现，标志着君主专制的加强。④军事上，卫所制度发展得更加完备，军屯也更有成绩。洪武时，京师设五军营，永乐时，除神机营有扩张外，还有三千营和神机营。⑤迁都北京。明成祖经营北京数十年，早就计划要迁都北京。永乐元年，明政府正式以北京为京师。在当时形势下，永乐迁都有利于抗击从北边袭来的蒙古人的威胁，又能进一步控制北方地区，对于巩固边防以及维护全国的统一都有积极意义。

朱棣统治时期，以妥欢帖睦尔及其后裔为首领的北元政权已经崩溃。蒙古各部互相仇杀。明朝对兀良哈、鞑靼和瓦剌三大部采取羁縻和防御并用的政策，在兀良哈地区设置了朵颜、泰宁、福余三卫，给其首领以都督、指挥使、同知等官，又先后封瓦剌部、鞑靼部首领为王，给以印信，准各部与明朝贸易，并许其迁来内地居住。同时明朝又积极加强北方的兵备，屯田练兵，防其南侵。永乐元年，明成祖曾亲自率兵，五次出塞，先后打败本雅失里、阿鲁台和马哈木的军队，使鞑靼、瓦剌两部遭受很大的挫折。

永乐元年，明政府在东北地区设置奴儿干都指挥使司。奴儿干都司管辖的卫所初有 13 卫，后多至 100 余卫，这对